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2月28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现将前述行动方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坚持长期主义，夯实主业优势

作为国内集成电路设计领域重点企业，公司在特种集成电路、智能安全芯片、石英晶体频率器件等业务领域拥有深厚的研发及产业化能力，曾获得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学技术奖项，打造了众多经典产品及解决方案，深受客户信任和支持，市场占有率排名行业前列。

2024年度，公司聚焦主业发展，坚持技术创新，保证研发投入力度，拓展产业链条；全面提升管理效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特种集成电路业务保持市场规模和客户覆盖率行业领先地位。FPGA和系统级芯片产品继续在行业市场内保持领先地位，特种存储器继续保持着国内系列最全、技术最先进的领先地位，网络与接口产品广泛覆盖各类应用场景。智能安全芯片业务市场拓展不断取得新突破。SIM卡芯片业务在中国和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均名列前茅；金融IC卡芯片、新一代交通卡芯片、以及身份证读头、POS机SE芯片市场份额均为国内领先；eSIM产品实现国内首家商用，防伪产品在全新市场出货，公司在汽车电子芯片的动力底盘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石英晶体频率器件业务呈现稳健发展态势，继续深耕网络通信、车用电子、工业控制等重点市场领域，积极布局安防、新能源、存储、光模块等新兴市场领域，提升重点领域市场占比及新兴市场领域渗透率。

二、立足核心技术，创新引领发展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在特种集成电路领域，掌握了高可靠微处理器的体系结构设计、指令集设计和实现技术。在智能安全芯片领域，公司掌握智能安全芯片相关的近场通信、安全算法、安全攻防、高可靠等核心技术，拥有多项国内外权威认证资质。近年，公司技术实力进一步提升，创新产品不断推出。

2024 年度，公司持续强化科技赋能，巩固行业领先优势。特种集成电路业务方面，宇航用(耐辐照)产品成功推向市场；模拟产品研发有序推进；大电流电源模组设计、低噪声开关电源设计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在无锡建设的高可靠性芯片封装项目完成关键工序的验证及流程的建立，正在推动量产产品的上量和更多新产品、外型的导入及流通工作。智能安全芯片业务方面，eSIM 产品实现国内首家商用，防伪产品在全新市场出货，发布全球首颗同时具有开放式硬件+软件架构的安全芯片 E450R；汽车安全芯片解决方案已量产落地；汽车域控芯片 THA6 第一代系列产品已上车量产，第二代系列产品适配十多款国内外主流工具链、基础软件，导入多家主机厂和 Tier1。信息安全类芯片产品获推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24 年中国汽车芯片创新成果。石英晶体频率器件业务方面，启动微型石英晶体谐振器生产基地项目建设；GLASS2016 谐振器产品、SMD1612Seam 封装研发成功，新规格产品 TSX 产品、TF 产品实现开发与量产，多款产品通过 AEC-Q200 车规级可靠性验证。

三、强化信息披露，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连续多年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评 A 级。公司不断优化信息披露的有效性，着力构建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体系。同时，公司坚持多渠道、多形式、广覆盖、高质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致力于构建投资者交流与市场反馈机制的有效闭环，促进市场前瞻思维与公司发展战略的深度互动。

2024 年度，公司持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信息披露质量稳步提升。于 2024 年 10 月，公司再度荣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 A 级评级，并摘得《中国证券报》金牛奖“最具投资价值奖”与“金信披奖”双项殊荣。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深化服务举措：一是及时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确保咨询渠道畅通无阻；二是高效回应投资者关切，全年共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上的投资者问题 331 条；三是积极组织并参与各类业绩说明会，包括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2024 年度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 2024 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等，通过多维度、多形式的沟通交流，向广大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与经营理念，进一步增进其对公司的理解与认同。

四、强化规范运作，提升治理能力

公司持续推进现代化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优化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一步明确“三会一层”的权责，推动其协调运作、高效决策。

2024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九项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ESG）管理制度（试行）》

两项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体系。公司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各项保障。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以股权激励为核心的综合激励体系建设，为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提供坚实保障。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秉持投资者为本理念，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阶段及战略发展规划，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实现动态平衡。自 2005 年上市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方案 18 次，分红金额达 124,213.30 万元；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1 次，回购金额达 59,995.30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前述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广大投资者现金分红总额共计 5.7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849,623,45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6,396,000 股后的总股数，即 843,227,4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7 亿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红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同时，前述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为 1 亿元至 2 亿元，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5）。

未来，公司将切实履行提升自身投资价值的主体责任，继续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推进各项工作持续提升，实现公司稳中有进、进中有质的高质量发展。通过进一步提升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维护市场稳定、提振投资者信心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